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 14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财务股、法制股、行政审批股、市场秩序监管股、信用监管股、综合监管股、产（商）品质量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股、标准计量认证认可监管股、食品生产流通监管股、餐饮安全监管股、药化械监管股、知识产权保护股。

#### （二）单位职责

1. 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2. 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5. 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
6. 协助上级部门做好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7. 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8. 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9. 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10. 负责全区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
14. 负责全区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
15. 指导、管理全区知识产权工作。
16.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
17. 负责促进全区非

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市场党建工作。1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697.1 万元，支出总计 1697.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58.54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58.54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69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6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 0 万元；单位财政性资金结转 33.7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6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1 万元，占 88.98%；项目支出 187 万元，占 11.0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92.24 万元，下降 5.25%，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1 万元，占 90.78%；项目支出 153.3 万元，占 9.2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3.4 万元，占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51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374.7 万元，占 91.03%；公用经费支出 135.4 万元，占 8.97%。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3.8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当年预算数与上年数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当年预算数与上年数保持一致。主要

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相关要求，进一步控制新增车辆数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84.6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4

万元。主要是用于食品抽样检测服务费用和企业刻制印章费用。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项目。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 2 车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新乡市 2022 年度市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3.7 万元；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	1,697.1
其中：财政拨款	1,663.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3.4	本年支出合计	1,697.1
上年结转结余	33.7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97.1	支出总计	1,697.1

## 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97.1	1,663.4	1,663.4	1,663.4									33.7	33.7				
055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97.1	1,663.4	1,663.4	1,663.4									33.7	33.7				
055001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697.1	1,663.4	1,663.4	1,663.4									33.7	33.7				

##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97.1	1,510.1	1,287.9	86.8	135.4		187.0		187.0
			055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97.1	1,510.1	1,287.9	86.8	135.4		187.0		187.0
201	14	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3.7						33.7		33.7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						3.3		3.3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510.1	1,510.1	1,287.9	86.8	135.4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63.4	一、本年支出	1,697.1	1,697.1	1,66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7.1	1,697.1	1,663.4		
其中：财政拨款	1,663.4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33.7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97.1	支出合计	1,697.1	1,697.1	1,663.4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63.4	1,510.1	1,287.9	86.8	135.4		153.3	153.3
			055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1,663.4	1,510.1	1,287.9	86.8	135.4		153.3	153.3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					3.3		3.3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510.1	1,510.1	1,287.9	86.8	135.4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10.1	1,374.7	135.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5.0	85.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3.9	34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84.1	8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	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4.0	4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	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2.2	202.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	2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9	41.9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	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4.2	84.2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	0.1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0.3	46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		3.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9		20.9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		1.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		1.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9		10.9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5		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5		0.5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		2.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		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0.7		5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		23.8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		3.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		1.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		2.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5		12.5

##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97.1	1,663.4	1,663.4			33.7						
055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97.1	1,663.4	1,663.4			33.7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3.8	10.1	10.1			33.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	3.3	3.3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5.0	85.0	85.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3.9	343.9	343.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4.1	84.1	8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	1.3	1.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4.0	44.0	44.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	0.0	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2.2	202.2	202.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	25.9	25.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9	41.9	41.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	1.7	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4.2	84.2	84.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0.3	460.3	460.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	3.1	3.1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9	20.9	20.9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	1.0	1.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	1.4	1.4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9	10.9	10.9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0.5	0.5	0.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24.5	124.5	124.5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	2.0	2.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	2.1	2.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0.7	50.7	50.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	23.8	23.8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	3.0	3.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	1.0	1.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6.0	6.0	6.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5	24.5	24.5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8		23.8		23.8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87.0	153.3			33.7				
	055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87.0	153.3			33.7				
特定目标类	新乡市 2022 年度市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33.7				33.7				
特定目标类	党建活动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3.3	3.3							
特定目标类	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6.0	16.0							
特定目标类	食品药品等采样检测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企业刻制印章费用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84.0	84.0							
特定目标类	区长质量奖奖励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0.0	1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年度履职目标	1、完成经济社会发展意见暨政府工作报告分解所涉及的本单位相关工作。 2、持续开展餐饮油烟治理、散煤治理等专项整治。 3、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争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打造食品安全示范街。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安全工作。 4、开展疫情期间特种设备专项检查，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管理、备案。 5、开展打击价格违法行为专项检查，确保物资价格稳定。 6、深入开展“三讲三强”活动，着力建设人民满意的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法治型、廉洁型政府，加强政治建设，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持政务公开，控制“三公”经费。 7、推进信用监管新模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做好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监管合格率 100%。 8、开展药品和医疗器械专项检查，疫情防控期间，做好相关药品和医疗器械管控。 9、继续实施商标带动战略，年内帮助辖区申报 300 个注册商标；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严厉查处各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10、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严格依法登记，严把市场主体准入关。 11、加强 12315、12345 投诉办理工作，“五进”工作取得突出进展，投诉受理率 100%，解决率 85%。 12、开展质量立区，培育辖区企业争创省市质量奖，组织开展区长质量奖评审。 13、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有关规定，坚持“一岗双责”，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区长质量奖评审费及奖金	用于奖励企业		
	食品药品等采样检测经费	用于食品、药品、成品油等的抽检费用		
	企业刻制印章费用	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97.1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697.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510.1		
	（2）项目支出	187.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

				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区长质量奖获奖企业数量完成率	100%	评选优秀企业 2-3 个
		食品农产品等抽检数量完成率	100%	根据辖区人口数量开展食品抽检工作
		企业刻制印章完成率	100%	参考 2022 年我区企业开办数量
	履职目标实现	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现率	100%	年度履职目标完成率达到 95%以上
		市场违法行为监管工作实现率	100%	年度履职目标完成率达到 95%以上
		市场主体准入工作实现率	100%	年度履职目标完成率达到 95%以上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维护区经济和社会稳定	稳步提升	经费保障的情况下，各项工作全面开展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重点领域监管对象满意度